

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。

2、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7:00 在沈阳市浑南产业区东区飞云路 3 号公司办公楼三层 306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

4、本次会议由刘畅女士主持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刘畅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选举刘畅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5 月 17 日